

上杭县民政局 文件 上杭县财政局

杭民〔2025〕3号

上杭县民政局 上杭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老区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乡（镇）社会事务综合办、财政所：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民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老区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闽财社指〔2024〕89 号）精神，下达我县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老区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65 万元，现予以下达，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各有关乡镇应严格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 号）、《关于〈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财农〔2023〕4 号）和《福建省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闽财农〔2021〕15 号）规定的资金使用范围使用该专项资金，不得随意改变用途，切实做到专款专用。同时，各有关乡镇要积极筹措资金，跟进监督项目进度，确保按时完成项目。

二、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乡村振兴（扶贫惠民）资金在线监管平台，及时维护项目、资金信息。

三、下拨资金时应与经办银行沟通，录入中央老区资金（革命老区发展资金）县级编码 CZJG002002002，否则将无法统计资金支出。

四、根据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有关规定，请各有关乡镇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及时将该中央财政衔接推进老区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直接支付给最终收款人即项目施工单位，并向县民政局反馈资金使用情况。请各项目实施主体立即组织实施，并于2025年11月底前全面完工，12月底前完成项目验收和资金的拨付。

附件：1. 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老区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分配表

附件：2.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老区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
标表



附件 1

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老区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乡镇	项 目	补助资金	科目
1	中都	中都镇集镇桥灾后重建项目	3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	白砂	朋新村道路基础设施修复工程	1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	南阳	南阳村道路硬化工程	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	庐丰	黄坊村棉溪太阳能路灯建设项目	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	下都	砂睦村道路提升改造工程	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	茶地	竹马村山下里桥梁维修工程	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	泮境	祖加村道路修复工程	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合计		7	65	

附件 2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老区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老区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单位)名称及部门 预算编码	上杭县民政局				补助区域: 有关 乡 (镇)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				65 万元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65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培育和壮大欠发达地区特色产业, 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 提高老区人民自我发展能力和抵御风险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区域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 标	资金控制 率	根据《预算法》, 反映补助资金投入控制情况。计算方法: 实际 投入资金/预算金额×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补助 项目个数	根据资金管理办法, 资金用于补助老区特色优势产业提升项目、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老区村生产	≥7 个

				发展项目等。该指标反映资金在当年补助的老区乡村振兴项目总数。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	根据资金管理办法，应当加强衔接资金和项目管理，该指标反映项目完工后的验收合格情况。计算方法：当年验收合格项目数量/当年验收项目数量×100%。	100%
	时效指标		当年完工率	根据资金管理办法，应当加强衔接资金和项目管理，加快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该指标反映资金补助的当年完成建设的项目数量占项目总数的比例。计算方法：当年完工项目数/当年补助项目数×100%。	≥8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老区人口数量	根据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因此项目应当使老区人民受益。该指标反映通过资金补助项目受益的老区人口数量。	≥0.4 万人
			建设项目覆盖的老区村比例	计算方法：（建设项目覆盖的老区村/老区村总数）×10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该指标反映老区群众对当年资金补助的老区乡村振兴项目建设的满意情况。计算方法：分发调查问卷随机抽查补助地区，问卷设置 5 个满意度梯度，取“非常满意”和“比较满意”的问卷数量占收回有效问卷数量的比例计算对项目建设情况的满意度。	≥90%

抄送：省民政厅，市民政局。

上杭县民政局综合股

2025 年 1 月 5 日印发
